

##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9】2706号《关于对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募集资金永久补流事项的问询函》，现将函件全文公告如下：

“2019年9月6日，公司提交并披露《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称前期用于永久补流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一、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1）按资金用途分别列示前五大交易对手方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手方名称、是否为关联方、交易标的、对应会计科目等；（2）按月度分别列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金用途、数额、占比情况等，并说明上述募集资金于七、八月份集中使用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二、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显示，公司永久补流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归还银行借款及购买原材料、天然气、电力、煤。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生产计划、实际生产规模、销售规模等情况，说明募集资金大量用于采购原材料、天然气、电力、煤的合理性；（2）上述银行借款的发生时间、借款方、借款用途、约定还款时间、实际还款时间，并说明2019年6月底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较年初不降反增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三、半年报显示，公司货币资金余额6亿元，较年初下降55.16%。请公司补充披露：（1）货币资金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2）核实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四、请公司董事、监事就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合理性等方面发表明确的意见，并说明是否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

请你公司于2019年9月7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2019年9月11日之前披

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将对上述事项进行认真补充说明，争取尽快完成书面回复，并将及时披露问询函回复。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7日